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日在北京海航大厦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正茂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经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以下简称“GSC”）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 Cronos Holding Company Ltd.（以下简称“CHC”）持有的 Cronos Ltd.（以下简称“Cronos”）80%股权以及 CHC 享有的对 Cronos 的金额

为 2,588 万美元的债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具体如下：

1、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 CHC。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 CHC 持有的 Cronos 80% 股权以及 CHC 享有的对 Cronos 的金额为 2,588 万美元的债权。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3、本次交易的方式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GSC 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 CHC 持有的 Cronos 80% 股权以及 CHC 享有的对 Cronos 的金额为 2,588 万美元的债权。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 Cronos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 1306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市场法评估，Cronos 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451,900.00 万元—504,900.00 万元。即 Cronos 80% 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61,520.00 万元—403,920.00 万元。

以 Cronos 80% 股权的评估价值和 CHC 享有的对 Cronos 的债权的账面价值 2,588 万美元（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6.1528 计算，折合人民币约 15,923.45 万元，以下折算汇率相同）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如标的资产在 2014 年 12 月 19 日之前交割，则其交易价格为 60,969.4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375,132.52 万元）；如标的资产在 2014 年 12 月 19 日或之后交割，则其交易价格为 61,469.4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378,208.92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5、交易标的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过渡期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交割日结束的期间。过渡期间 Cronos 经营净利润（计算方法详见《股份收购协议》的约定）的 80% 由交易对方 CHC 享有。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6、交易标的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交易双方应根据《股份收购协议》的约定，及时办理交易标的的权属转移手续。交易一方如存在《股份收购协议》约定的违约行为，应按照《股份收购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CHC 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与 Cronos Holding Company Ltd. 签署<股份收购协议>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公司本次交易，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GSC 拟与交易对方 CHC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收购协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过审慎分析和判断，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经自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分析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该评估机构及其经办注册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之间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分析

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过程中所采用的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的要求，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履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评估定价公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Cronos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北京中企

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 Cronos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作出相应调整，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2、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 3、聘请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及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决定和支付其服务费用；
- 4、进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批程序，制作、签署及申报有关的申报文件，并根据审批机关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的补充或调整；
- 5、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修订、完善本次交易方案，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或反馈意见，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 6、如法律、法规、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交易有新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收购主体的增资、付款、审批等相关事宜；

8、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负责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执行和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履行交易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办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股权、债权及相关权利义务的过户、移交变更等登记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9、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决定和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10、上述授权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11 月 19 日